

保定市财政局文件

保财农〔2019〕100号

保定市财政局 关于提前下达2020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用于耕地力保护)预算的通知

各区财政局:

为增强预算编制的完整性,加快中央转移支付资金支出进度,根据河北省财政厅冀财农〔2019〕154号文件,现提前下达2020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用于耕地力保护补贴)预算指标,具体金额见附件。该资金收入列1100252“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科目,支出列2130122“农业生产支持补贴”科目。

请严格按照有关文件规定,做好预算编制、指标安排和前期准备等工作,待2020年预算年度开始后,该项资金按程序通过粮食风险基金专户拨付相关市县,由市县列支。

附件：提前下达 2020 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用于耕地力保护补贴）表



保定市财政局办公室

2019年12月26日印发

附件：

提前下达2020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用于耕地地力保护）分配情况表

市县名称	预算代码	金额	备注
市本级小计		14603	
竞秀区	130602	331	
莲池区	130603	390	
满城区	130621	2476	
清苑区	130622	6786	
徐水区	130625	4324	
高新区	130611	135	
白沟	130685	161	

0